

证券代码：838288

证券简称：艾彼科技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浙江艾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6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11月2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何建军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和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保定市艾彼塑业制造有限公司贷款提供信用担保》议案

1. 议案内容：

浙江艾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保定市艾彼塑业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定艾彼”）根据经营需求，拟向招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申请 15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 1 年，公司提供信用担保，担保责任承担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公司提供担保的具体金额、方式、期限等最终以公司与相关银行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依据《挂牌公司治理规则》九十五条规定：“挂牌公司与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发生的或者上述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的交易，除另有规定或者损害股东合法权益的以外，免于按照第八十二条的规定履行股东大会审议程序。”公司本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不存在其他规定及损害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因此，免于履行股东大会审议程序。

三、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艾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浙江艾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6 日